

# 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，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相关会议资料，基于客观、独立判断，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拟提交的《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暨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，公司本次拟放弃优先认购权暨追认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和实际经营情况，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的行为，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《关于放弃优先认购权暨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公司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，关联董事徐红星应当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。

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封松林、张立萃、张秀秀

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